

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 行政复议限期补正通知书

朝政复补字〔2025〕第3654号

王丽娜：

你请求撤销被申请人作出的《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京公朝行罚决字（2024）55622号，向本机关提交的《行政复议申请书》，本机关已于2025年12月6日收悉。经审查，你提交的《行政复议申请书》有以下需要修改及补充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就相关补正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请人信息不明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九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申请人书面申请行政复议的，应当在行政复议申请书中载明申请人的基本情况，包括：公民的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身份证号码、工作单位、住所、邮政编码。你提交的行政复议申请书中未载明你的联系电话及住址或邮寄地址，本机关无法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。

2. 申请人为公民，未提交身份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行政复议申请应当有明确的申请人和符合本法规定的被申请人。为明确申请人的身份，请您提交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。

3. 未写明被申请人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九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行政复议申请需载明被申请人名称。

4.行政复议请求不明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行政复议申请应当有具体的行政复议请求和理由。经本机关审查，你在行政复议申请书中提出的复议请求为“撤销被申请人作出的《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京公朝行罚决字（2024）55622号”，但你提供的证据中的文书为《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京公朝行罚决字（2025）65042号，**请你明确不服的行政行为**。如你确不服《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京公朝行罚决字（2025）65042号，建议你**将复议请求修改为“撤销被申请人作出的《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京公朝行罚决字（2025）65042号”**。

请你于收到本补正通知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交补正材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的，视为放弃行政复议申请。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



注：

收件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西里7号行政复议受理中心；

收件电话：65060859；电子邮箱：cyxzfy@163.com。

请在信封、正文上注明“案号3654号”“补正”字样。